



全社会协同 为家长赋能

——业界专家为贯彻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建言

本报记者 张惠娟

从“养者”到“育者”： 家长的“能量”如何被唤醒？

10月23日通过的家庭教育促进法明确了家庭教育是指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为促进未成年人全面健康成长，对其实施的道德品质、身体素质、生活技能、文化修养、行为习惯等方面的培育、引导和影响。

“家庭教育促进法明确提示家庭教育本质是做人的教育，如何让孩子学会做人是家庭教育最重要的任务。”在10月27日上午由教育部基础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家庭教育专业委员会（以下简称“家教委”）和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教育与社会发展研究院联合举办的家庭教育促进法贯彻研究实践上座座谈会上，北京师范大学儿童与家庭教育研究中心主任、家教委秘书长边玉芳表示，家庭教育是生活教育，有别于学校教育，不是学校教育的附属。家庭教育无论是在内容、方式还是手段上均不同于学校教育。她建议，父母应根据在日常生活中发生的教育契机，相机而教、言传身教。“作为家长，应当明晰孩子成长的过程实际上是不断跟孩子一起学习成长的过程。”边玉芳说。

“随着我国社会转型速度加快，传统的家庭结构和功能发生深刻变化，家庭教育存在的问题日益凸显，在‘重智轻德’‘重身体健康、轻心理健康’的教育理念下，很多父母表示不知道用什么方法教育孩子，有的甚至将殴打虐待作为家庭教育方式……”作为一名基础教育的实践者，黑龙江省鸡西市第十八中学校长、家教委委员刘景非表示，在国家“双减”政策大背景下，家长要树立五育并举全面发展理念，客观看待孩子的优势智能，正确评估和预期孩子的身心与智能、特长爱好全面发展，从家庭教育的角度真正做到为孩子的未来成长和幸福生活奠基。

“就像农民种地一样，仅凭一腔热爱是不行的，得懂庄稼的成长规律、把握大自然的规律，才能有‘好收成。’”四川省德阳市岷山路小学校长、家教委委员郭恒霞也呼吁家长要懂得教育规律和孩子的成长规律。在

家庭教育促进法是中国家庭教育事业的里程碑，也是一个历史的新起点。家庭教育促进法内容极其重要而丰富，其中根本点是明确了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在家庭教育中的主体责任，以及国家和社会对家庭教育的协同支持。这是广大父母非常需要了解并践行的法律义务，也是国家和社会非常需要落实到位的法律责任。

毫无疑问，新时代不仅赋予父母们神圣的责任，也对父母们的教育素养提出了前所未有的高标准和高要求，因为新时代需要强大的父母，没有强大的父母就没有强大的后代，也不会有强大的民族与希望。

实际上，面对时代的机遇和挑战，一代代父母承担了家庭教育最主要的责任，而一代代孩子的健康成长足以证明，绝大多数父母都是称职的，甚至可以说是强大的。然而，家庭教育指导工作有一个明显的误区，就是对父母的指责过多而支持不足。夸大父母的责任，不利于问题的解决，更不利于强大父母们的自信心。家庭教育事业的成功实践告诉我们，我们要坚定不移地相信父母，相信父母具有强大的能力，相信孩子同样具有强大的潜能，在这样一个前提下，教父母们如何理性的爱孩子，包括坚持正确的价值观、尊重儿童的权利、划清是非界限等，并最终能以幸福为目标培养真正健康发展的孩子，这是正本清源的引导，对于“双减”背景下的父母具有极为现实的意义。

成长与教育都是有规律的。究竟是什么强大的父母？或者说好父母有哪些最重要的特点？也许，可以用12个字即可以基本概括——

陪伴。就像幼苗离不开阳光雨露，未成年人尤其是幼年是特别需要陪伴的，并且是需要爱与智慧的陪伴。家庭教育促进法明确了“亲自养育，加强亲子陪伴”的原则，犯罪心理学专家李玫瑾教授的心理养育理论告诉我们，父母在养育孩子的过程中，与孩子建立亲密的依恋关系，是家庭教育的基石，没有养就没有育。因此，父母的第一个职责就是爱的陪伴。请注意，孩子需要的不是母亲一个人的陪伴，同样需要父亲的陪伴。

她的学校，将每周六设为“家庭日”，提倡父母在陪伴中让孩子感受温情、发现乐趣，给家长在从“合法”走向“合格”的路上创造学习的契机。

“家庭教育，家长是核心。当家长需要与时俱进不断地学习。而社会各方面要给家长赋能，给家长提供支持支撑。”有教育研究背景的本刊主编贺春兰结合自身作母亲的经历介绍说，正是因为以上认识，过去一年里，人民政协教育周刊特别邀请了北京师范大学心理学部、教育学部、认知神经科学与学习国家重点实验室的专家们参与了教育科普。她呼吁教育研究者要以人民为中心做学问，“要积极参与教育科普宣传，将抽象的教育理念变成百姓喜闻乐见的、普通家长能够用得上的教育方法。”儿童发展与家庭教育研究院副院长李浩英呼吁说：“家庭教育事关百姓生活，不是单一的学科性教育。”李浩英呼吁社会各界要共同发声，多给一些接地气且可操作的家教科普，让普通家长在遇到家庭教育问题时可借鉴、有抓手，从而唤醒家长的“职业”能量，优化家庭教育生态，让家庭教育回归本真。

从“教师”到“指导师”： 教师如何成为“离家庭最近的专家”？

家庭教育促进法明确了中小学校、幼儿园等不同主体在促进家庭教育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明确了以家长学校等方式进行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和实践活动，规定家庭教育指导是教师应具备的能力。

北京师范大学中国教育政策研究院执行院长、家教委主任张志勇表示，长期以来由于我国师范教育体系中并没有关注教师家庭教育素养的培育，家庭教育立法对教师专业素养提出新挑战。如何让教师成为家庭教育指导的行家，就需要进行顶层设计。

“学校作为专业化教育机构，覆盖面大，专业性强，这确实是离家长最近的专门机构。”在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研究员洪明看来，学校应发挥在家庭教育指导机制建设方面的优势，积极引导、系统规划，整合资源、构建队伍，建立机制、开展活动，反哺社会、协同育人。



父母是孩子第一任老师。本报记者 贾宁 摄

“孩子在学校出现了问题，老师一定要请家长吗？请家长之前准备好课了吗？是否了解家长的情况？家长约来了如何沟通，交流还是责备？家长若情绪失控，老师该如何干预……”去年武汉初中生被家长扇耳光后跳楼的悲剧，引发中国教育报家庭教育周刊主编杨咏梅对教师家庭教育指导能力的思考。杨咏梅认为教师是离家长最近的专家，提高教师的家校共育专业能力，迫在眉睫。她建议学校要重视师范生的家庭教育素养，让这个群体走上工作岗位后不再有家教指导“盲区”。

“学校应当承担起应尽的责任，但是在实际工作中我们也面临一些困难，比如，家长对我们幼儿园教师在指导方面的信服度普遍较低……”谈及教师的指导，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第一幼儿园园长、家教委委员张欣表达了她在实践中所遇到的困惑。她呼吁社会加强相关培训培养，让教师成为家庭教育的专业讲师，以增加教师在指导家庭教育服务方面的专业性和权威性。

“对教师而言，如何在当前家庭教育指导服务职业缺失、标准课程缺失的情况下，探索学校主导的协同育人模式，发挥教育人的专业优势，促进家庭教育科学发展？”山东省教育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家教委委员王治芳多年来一直探索研究如何发挥教师在家庭教育

指导方面的能力。为了有力促进家庭教育指导的专业化发展，规范家庭教育服务人员市场，让家庭教育指导不再跟着感觉走，她曾连续3年建议在社会上设立“家庭教育指导”这一新职业。“让教育者先受教育，补齐家庭教育服务能力短板，让教师先成为专业的，再做专业的事。”这是王治芳对未来教师们的期待。

从“独角戏”到“大合唱”： 机制上如何协同“促进”？

法律草案最初名称是“家庭教育法”，二审时修改为“家庭教育促进法”，并在三审时立法通过。在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原党组副书记、家教委副主任孙云晓看来，简单的“促进”二字，却凸显了法律对家庭的尊重，对父母责任的高度重视。

孙云晓表示，孩子成长过程中难免犯各种各样的错误，许多人习惯于归因于父母，并流行“在问题孩子背后都有一个问题父母”的观点。“有时，孩子在学校犯错误，也常归责于父母，这是不符合实际的。如果过度归责父母，甚至是训斥父母，让父母内心崩溃，还怎么可能自信而理性地教育孩子？”孙云晓说，家庭教育促进法是家庭教育的支持法，引领全社会理解、尊重和支持帮助父母，因为父母是家庭教育的主体责任者也是主要实施者。

“为家长赋能，需要促进家庭学校社会的协同育人机制建设。包括指导服务机制、责任共担机制、补偿干预机制、综合评估机制等。”最近，首都师范大学学前教育学院院长、教授，家教委副秘书长康丽颖带领团队在做一个协同智慧教育平台的建设。在她看来，育人是核心，协同是关键，机制是保障。而家庭学校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建立，最终要完成“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指向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社会力量参与家庭教育的指导服务时，公益性尤要关注。”在中国教育学会家庭教育专委会常务副理事长鹿永建看来，社会力量对于市场需求端的敏锐性高、产品策划营销能力强，但不能过度“焦虑营销”“饥饿营销”，从而使指导违背教育的公益性。这个观点和山西省实验中学校长、家教委副主任孙秀梅的想法不谋而合。“现在全社会都认识到了家庭教育的重要性，但是目前市场的各种机构、培训行业鱼龙混杂，功利性较强。”孙秀梅建议构建省、市、区、县、村一体化的家庭教育机构体系，确保家庭教育的指导、服务和各项支持能够法治化、规范化、系统化。她还建议将家庭教育建在社区，构建政府出资、社区搭台、教育唱戏的常态化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确保家庭教育的公益性、实效性、持久性。

“支持帮助唤醒父母在家庭教育中的主体责任，需要政府学校社会专业机构市场力量唱好‘大合唱’，唱好各自的优秀音部，确保家庭教育所做事业的公益性。”对于大家关心的如何确保家庭教育指导机构的公益性，张志刚建议要从公共服务供给的角度，搭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家庭教育指导体系，帮助未成年入父母或其他监护人提高家庭教育意识和能力，从而全面提升家长的“家庭教育素养”。结合大家的观点，张志刚认为，全社会要支持家庭教育，支持父母履行职责，推进家校社区协同育人。他强调，应通过师范教育奠定教师的家庭教育素养，建立家庭教育指导师任职资格制度、健全家庭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坚持家庭教育服务的公益性、加强家庭教育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等途径，全面推进家庭教育。

（实习生毋存鑫对本文亦有贡献）

教育部等六部门切实加强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监管 集中排查整改“退费难”“卷钱跑路”问题

本报讯（记者 张惠娟）记者从教育部获悉，近日，为贯彻落实“双减”政策，严防校外“退费难”“卷钱跑路”等问题，坚决维护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教育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中国人民银行、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银保监会印发通知，就加强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监管工作作出进一步部署。

通知指出，要坚持校外培训公益属性、落实培训收费管理政策，坚决遏制过高收费和过度逐利行为。校外培训机构开展培训要全面使用《中小学生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预收费全部进入本机构培训收费专用账户。面向中小学生的培训不得使用培训贷方式缴纳培训费用。校外培训机构提供培训服务收取培训费应依法纳税，应如实开具发票。

通知强调，要全面实施预收费监管。学科类和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应全额纳入监管范围，包括本通知发布前已收取但未完成培训服务的预收费资金。各地可结合实际，采取银行托管、风险保证金的方式对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进行监管。实行预收费银行托管的，校外培训机构要与符合条件的银行签订托管协议并报教育等主管部门备案；开立预收费资金托管专用账户，做到全部预收费“应托管、尽托管”。托管银行不得因提供托管服务而额外收取培训机构、学员费用。采取风险保证金方式的，校外培训机构应与符合条件的银行签订协议并报教育等主管部门备案，开立风险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入规定金额的保证金作为其履行培训服务承诺和退费的资金保证。

通知明确，教育、发展改革、人民银行、银保监会、税务、市场监管等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对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的协同监管。建立定期共享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监管有关信息的工作机制，强化风险预警。要将培训机构的预收费情况纳入其诚信建设内容，充分发挥行业协会组织在信用建设、纠纷处理等方面的作用，引导培训机构规范运营，积极主动将培训预收费纳入监管。

通知要求，各地要将预收费监管列入对校外培训机构的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年审年检和教育督导范围。尽快组织并完成对本省（区、市）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监管情况、是否存在“退费难”“卷钱跑路”等问题开展集中排查整改。

国家体育总局：

鼓励退役运动员 兼职学校体育老师

近日在教育部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体育总局青少年体育司副司长姜庆国介绍，为了解决体育老师严重不足的现实问题，体育总局将探索优秀的退役运动员到学校兼职体育老师的做法。他举例说，四川省组织优秀运动员，包括奥运冠军、世界冠军、亚运会冠军，到学校兼职体育老师，采取了先上岗、后培训的模式。经过专业运动员的培训，孩子接受到了更加专业的训练，这种模式受到了学校、家长、学生的欢迎。姜庆国表示，面对课后服务体育老师供给不足的问题，邀请社会体育俱乐部进校园也是探索当中比较好的做法之一。社会体育俱乐部利用学校提供的免费场地，家长出很少的钱就可以让孩子得到专业的训练。

当前，在“双减”政策持续发力、体育被纳入中考进程不断加快、“每天一小时校园体育活动”观念深入人心的背景下，体育教师供给面临巨大缺口。2020年，中办、国办联合印发了《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对体育课程改革提出了非常明确的要求，在体育课程中，要做到教会学生健康知识，教会学生基本运动技能，还要教会学生专项运动技能。同时要组织经常性的课余体育训练、体育锻炼，而且更重要的是，还要组织全员参与的体育竞赛活动。2020年，教育部和体育总局联合印发的《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指出，要把资源整合起来，共同服务于所有学生的“教会、勤练、常赛”这三大目标。此前，多位全国政协委员也曾呼吁出台机制鼓励退役运动员兼职作学校体育老师。

姜庆国还介绍，2015年以来，体育总局会同财政部持续加大支持大型公共体育场馆向青少年在内的群众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每年支持1200—1400个大型公共体育场馆。同时，体育总局、财政部投入彩票公益金23.5亿元，资助地方建设社区健身中心、体育公园设施、健身步道等社区健身场地设施，逐步增加青少年体育锻炼器材的配置，为青少年创造了“举步可就”的健身场地设施。下一步，体育总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好体教融合，发布青少年体育“十四五”规划。

（周冰倩）

新时代，如何做强大的父母

孙云晓

以，我感慨老母亲真正是生活的英雄，也是我们全家的榜样。

发现。我认为儿童教育的全部使命可以概括为12个字——发现儿童、解放儿童、发展儿童。首先就是发现，好父母会及时发现孩子的变化与需要，给予孩子必要的理解、帮助和支持。较早发现孩子的潜能优势，这是强大父母的特殊而神圣的使命。就理论依据而言，加德纳的多元智能理论为我们描绘了框架，每个人的都有8个以上的智能，但每个人的智能组合或者说优势是不同的。中国的俗语“三百六十行行出状元”，也道出了其中的奥秘。问题在于，孩子的潜能优势并不是容易发现的，这不仅需要细心也是需要条件的，尤其是需要丰富多彩的实践。当然，发现孩子的优势有一个过程，从假优势到真优势，从小优势到大优势，不断的发现就是成长，发现越早越可能掌握教育的主动权。与此同时，父母也要与孩子互动，尤其注意孩子的自我发现。我就是在11岁时发现了阅读的强烈幸福感，并开始了改变一生的文学梦，这个发现犹如内心装了强大的引擎给予我成长的动力，也像火炬照亮了我漫长的人生道路。

尊重。对于许多父母来说，最难做到的就是尊重孩子，而强大父母的显著特点恰恰就是尊重孩子。比如，许多父母都希望孩子进入名校，获得高收入又安全体面的职业。可是当孩子作出与父母期望迥然不同的选择时，会采取什么样的态度呢？山东青岛一位母亲告诉我，她女儿高考成绩非常优异，完全可以进清华北大，却选择了读涉外警务专业的一所大学，因为她的梦想是当一名现代警察。这位母亲内心很纠结，但还是尊重了女儿的选择。今日父母值得注意一个变化，随着中国逐步进入富裕时代，孩子的选择可能发

生明显的变化，即不再以寻求温饱为目标，而更多看重个人兴趣与梦想的实现，这自然是文明的进步。教育家蒙台梭利有一个基本的教育观点，就是父母不要做孩子的塑造者，而要做孩子成长的协助者。用联合国儿童权利公约和中国的未成年人保护法的法律来说，要尊重儿童或未成年人的四项基本权利，即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和参与权，简而言之就是“儿童友好，儿童优先，儿童利益最大化”。当然，必须看到未成年人存在不成熟性，尊重孩子并非意味着唯孩子意见是从，而是认真听取孩子的意见，接纳合理的意见，分析引导不合理的意见。

支持。儿童是最需要支持的人，因为儿童有五彩斑斓的梦想，却又缺乏实现的能力与经验，他们最渴望得到成年人的帮助。毫无疑问，有爱心的父母最有可能给予孩子支持，特别是解放孩子。教育家陶行知有一个重要主张：要解放孩子的头脑、双手、脚、空间、时间，使他们充分得到自由的生活，从自由的生活得到真正的教育。实践证明，孩子健康成长特别需要父母理性的支持，例如，拥有积极的解释风格，摒弃消极的解释风格，因为父母的解释风格深刻影响孩子人格健全。解释或评判孩子的行为，几乎是父母教育孩子最经常使用的方式。童年既是初中牛犊不惧虎的年龄，又是犯错误最频繁的时期，父母的解释有可能影响孩子的走向，积极的解释导致自信和乐观，消极的解释导致悲观和绝望。孩子健康成长特别需要父母的另一个支持，就是在成长的关键时刻给予鼓励和引领。很多时候，孩子已经发现了自

己的潜能优势，作出了适合自己的选择，却未必能够坚持下来，因为任何方面的学习都离不开克服困难这一环节。北京大学一位女生回答“什么是好父亲？”时说：“好父亲就是90%的温柔，加10%的冷峻。”这说明，孩子的成长需要父母的爱心，也需要父母的理性。

成长。成长作为强大父母的六个特征之一，放在最后绝不是无足轻重，而是说特别重要，具有兜底的价值，甚至说是新时代强大父母最为本质的特征。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我们面对信息化世界，面对几千年未有之大变局，更是面对在互联网时代长大的孩子，家庭的墙再厚也无法抵御社会的影响，没有哪一个父母可以轻松应对。新时代父母的唯一出路就是与孩子一起成长，学习学习再学习，成长成长再成长。信息化社会具有许多“后喻文化”的特征，即在某些方面，前辈需要向晚辈学习，所以，学习孩子的优点已经成为强大父母的新特点。

家庭教育主要是生活教育，但不是所有的生活都是好的生活，更不是所有的生活都有利于孩子的成长。作为强大的父母，我们有太多需要学习的知识与能力。如果一家人在一起时每个人都捧着一部手机，家人很少交流，亲子难以对话，真可谓：人在咫尺，心在天涯。面对这个问题，北京史家小学四年级的孩子倡议：“放下手机，让我们真正在一起”，就是儿童参与改变生活的美好实践。半年来，1000多个家庭父母响应孩子的建议，累计放下手机5.4万个小时，即每天晚饭前后两个多小时不玩手机，与孩子在一起聊天、游戏或者学习，有效促进了亲子关系融洽，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由此可见，尊重孩子的参与权多么重要，父母与孩子一起创造美好生活，才是真正富有生命力的家庭教育。

总之，在家庭教育中，只要做到陪伴、榜样、发现、尊重、支持、成长，就是好父母，就是强大的父母。新时代需要父母们强大起来，孩子们需要父母强大起来，强大的父母是振兴家庭教育的希望，也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希望。

（作者系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家庭教育学会副会长）